

法律與生活

從婦女權益談起

黎淑慧◎編著



AW & LIFE

about the Rights of Women

法律與生活

從婦女權益談起

黎淑慧◎編著



新文京開發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New Wun Ching Developmental Publishing Co., Ltd.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法律與生活：從婦女權益談起／黎淑慧編著．
--初版．-- 臺北縣中和市：新文京開發，2006[民 95]

面： 公分
參考書目：面

ISBN 986-150-328-5（平裝）

1. 法律-中國

582.18

95001919

法律與生活：從婦女權益談起

（書號：E201）

編 著 者 黎 淑 慧

出 版 者 新文京開發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台北縣中和市中山路二段 362 號 8 樓（9 樓）

電 話 (02) 2244-8188（代表號）

F A X (02) 2244-8189

郵 撥 1958730-2

初 版 西元 2006 年 2 月 25 日

初版二刷 西元 2009 年 2 月 28 日

有著作權 不准翻印

建議售價：360 元

法律顧問：蕭雄淋律師

ISBN 986-150-328-5



NEW
WORLD

新文京開發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新視野・新文京 — 精選教科書・考試用書・專業參考書



NEW
WCDP

New Wun Ching Developmental Publishing Co., Ltd.

New Age · New Choice · The Best Selected Educational Publications — NEW WCDP



序

一直很想做的一件事，就是了解婦女在法律上的權益為何？一來是因為自己是女性，二來是兩性平權之議題已是一個現代化的議題，如果自己能對此方面有所著墨，也算是對社會之貢獻。

為了此方面之研究，曾先後在相關的研討會發表文章，也曾在社區發展季刊發表相關文章。這些文章之磨鍊，讓我有勇氣完成此書。

本書仍延續過去我寫作的標題，即《法律與生活》，但此次是從婦女的權益談起，而非過去的《法律與生活—從公寓法談起》，也算是在法律與生活系列叢書中，從不同角度之研究。

本表共分八章，第一章前言，第二章談家暴法，第三章談性侵害防治法，第四章談兩性工作平等法，第五章談就業服務法，第六章談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七章談民法中之夫妻財產制及自由處分金，第八章作總結與建議。

感謝新文京開發出版股份有限公司的出版，他們與我的合作，已是長期的夥伴。更以此書獻給我的父母—黎西河王仕與古美瑩女士。希望他們的身體，永保健康、平安，這也是我最大的期望。

去年八月，開始接任行政工作，也算是取得副教授資格以來，對學校的回饋，因此，時間上更忙碌，但我仍時時告誡自己仍要抽空寫書，對讀者才有所貢獻，因為所有的讀者，就像是我的 Fans 一般，陪我一路走來，默默地支持我，您們的支持是我在寫作上的永遠支柱，謝謝您們。由於我的才疏學淺，所作論述及觀點，舛誤錯失，自難避免，祈望先進方家惠予指正為禱。感謝先生張武恭的支持與女兒維思的體貼，讓我完成此書。

也感謝為婦女運動及法律一路走來的女性工作者，例如：呂秀蓮副總統，陳惠馨教授……。希望自己這個小角色，在女權運動上，也有一絲絲的貢獻。……

作者 黎淑慧 謹識於

明新科技大學 95.2



黎淑慧 簡介

- **學歷：**東海大學政治系法學士

文化大學政治研究所法學碩士

政治大學中山人文社會研究所博士班第一期結業

文化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法學博士

- **現職：**明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部副教授兼社科組組長

逢甲大學通識中心兼任副教授

東海大學通識中心兼任副教授

- **在明新科技大學的服務事蹟：**

明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部講師 民國 76 年 8 月 1 日～93 年 7 月

班導師十年（電一丙～儀五丙） 民國 76 年～81 年

（電一丙～儀五乙） 民國 1995 年～2000 年

時事研習社指導老師 民國 78 年～至今

課外組行政工作三年 民國 76 年～79 年

著作

1. 黎淑慧，〈青年園地一小品〉，《中央月刊》，11 卷 8 期，1979 年 6 月，頁 173。
2. 吳介英、黎淑慧，《現行攤販適用情況管理法規民意調查研究》，東海大學都市區域發展暨研究中心出版，1987 年 2 月。
3. 黎淑慧，〈勞工問題現況的研究〉，《明新學報》，第 21 期，1988 年 6 月 12 日，頁 26～30。
4. 黎淑慧，〈國家處境與世界情勢〉，《公民》，大海書局，1994 年 1 月。
5. 黎淑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都市計畫法的研究〉，《明新學報》，第十二期，1994 年 1 月。
6. 黎淑慧，〈緊急處分之研究〉，《明新學報》，第 13 期，1994 年 12 月，頁 115～157。
7. 《新加坡人民行動黨的研究》，自印，文化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論文，1985 年 1 月。
8. 黎淑慧，〈病人之權利與義務〉，《明新學報》，第 14 期，1995 年 6 月，頁 151～157。

9. 黎淑慧,〈公寓法與住戶關係之研究〉,《明新學報》,第十五期,1995年12月。
10. 黎淑慧,〈公寓法之效應逐項評估之研究〉,《明新學報》,第十八期,1996年5月,頁177~182。
11. 黎淑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之立法緣起〉,《明新學報》,第十六期,1996年6月,頁113~116。
12. 黎淑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內容之研究〉,《明新學報》,第十七期,1996年11月,頁191~196。
13. 黎淑慧,〈社會福利制度的研究〉,《明新學報》,第17期,1996年11月,頁185~189。
14. 黎淑慧,〈日本的社會福利制度研究〉,《明新學報》,第18期,1997年5月,頁183~187。
15. 黎淑慧,〈夾層屋之研究〉,《明新學報》,第19期,1997年11月,頁195~200。
16. 黎淑慧,〈憶國中生活〉,《竹北國中校刊—快活林》,1997年,頁40~42。
17. 黎淑慧,〈美國黑白種族問題之研究〉,《明新學報》,第20期,1998年5月,頁265~273。
18. 黎淑慧,〈公寓法中之強制遷離與強制出讓之研究〉,《明新學報》,第20期,1998年5月,頁257~263。
19. 黎淑慧,〈憲法基本概念之研究〉,《明新學報》,1998年12月,頁195~201。
20. 黎淑慧,〈中華民國現行憲法制定之研究〉,《明新學報》,1998年12月,頁203~209。
21. 黎淑慧,《中華民國憲法》,大中國圖書公司,1998年。
22. 黎淑慧,〈憲法之前言與總綱之研究〉,《明新學報》,1999年6月,頁179~186。
23. 黎淑慧,〈子女監護權問題之研究〉,《明新學報》,第22期,1999年6月,頁169~178。
24. 黎淑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之研究〉,《明新學報》,第23期,1999年12月,頁45~52。
25. 黎淑慧,〈消費者保護法之研究〉,《明新學報》,第23期,1999年12月,頁53~62。
26. 黎淑慧,《法學緒論》,文京圖書公司,1999年。
27. 黎淑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之研究〉,《明新學報》,第二十三期,1999年12月。
28. 黎淑慧,《法律與生活》,文京圖書公司,2000年。
29. 黎淑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內容之分析之研究〉,《明新學報》,2000年。
30. 黎淑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文京圖書公司,2000年5月。
31. 黎淑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基礎概念之研究〉,《明新學報》,第二十四期,2000年6月。

32. 黎淑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內容之分析之研究〉，《明新學報》，第二十五期，2000年12月。
33. 黎淑慧，〈新疆少數民族之研究〉，2001年西部大開發與少數民族經濟社會發展兩岸學術研討會。
34. 黎淑慧，〈蒙古政治改革之研究〉，中國世界民族學會第七屆全國學術研討會，內蒙古呼和浩特，2001年9月1～4日。
35. 黎淑慧，《彈劾權之研究》，明新科技大學專題研究計畫，民國90年1月至91年9月。
36. 黎淑慧，《領導學》，文京圖書公司，2002年。
37. 黎淑慧，〈從國統會論兩岸關係〉，全球化下的東亞與兩岸關係研討會論文，中國·復旦大學，2002年1月19日。
38. 黎淑慧，〈台灣地方財政問題之研究〉，台海兩岸的地方制度研討會論文，中國·蘇州大學，2002年1月23日。
39. 黎淑慧，〈中共少數民族地位的研究—討論「西部大開發政策」〉，台灣原住民族的社會經濟發展與教育文化政策學術研討會，中華民族主義學會主辦，2002年2月7日。
40. 黎淑慧，〈以公寓法為例論法律之美〉，通識教育與美育研討會，明新科技大學主辦，2002年5月。
41. 黎淑慧，〈通識教育中的人權課程的規劃與研究〉，全國技職院校通識課程教學研討會，新埔技術學院全人教育中心主辦，2002年5月10日，頁61～77。
42. 黎淑慧，〈生存權與生命權真義之研究〉，《通識學報》，第一期，頁111～117，2002年6月。
43. 黎淑慧，〈從研究方法中論理論之意義及其建構〉，《明新學報》，第28期，2002年6月。
44. 黎淑慧，〈論李光耀，拿破崙，葛蘭姆夫人的領導模式〉，《明新通識學報》，2002年6月，第一期，頁31～41。
45. 黎淑慧，〈從公寓法中論公寓大廈的管理、維護與安全〉，《明新學報》，第廿八期，2002年6月。
46. 黎淑慧，〈從國父住的政策論公寓法的內容實踐〉，海峽兩岸孫中山思想研討會論文，中國東北師範學院主辦，2002年8月。
47. 黎淑慧，〈住的權利之關懷—論公寓法的內容〉，健康管理學術研討會，元培技術學院主辦，2002年9月。
48. 黎淑慧，〈談西部大開發的環保及保育問題〉，2002年海峽兩岸偏遠地區發展學術研討會，200年9月3日。
49. 黎淑慧，〈公寓法中強制出讓之研究〉，《法令月刊》，第五十三卷，第11期，2002年11月，頁39～47。

50. 黎淑慧, <從公寓法中論社區和諧的達成>, 《社區發展季刊》, 第一百期, 2002 年 12 月 30 日, 頁 227~237。
51. 黎淑慧, 《消費者的權利—消保法》, 揚智文化公司, 2003 年。
52. 黎淑慧, 《法律與生活—從公寓法談起》, 文京圖書公司, 2003 年。
53. 黎淑慧,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中「惡鄰條款」之究>, 《立法院院聞》, 第卅一卷第一期, 2003 年 1 月, 頁 68~83。
54. 黎淑慧,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於竹縣實施情況之研究》, 明新科技大學 2003 年度專題研究畫, MUST2003-GS-011, 2003 年 3 月 1 日~11 月 30 日。
55. 黎淑慧, <從法律觀點論婦女權益的保障>, 《社區發展季刊》, 第一〇一期, 2003 年 3 月 30 日, 頁 42~55。
56. 黎淑慧,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架構(一)~(五)>, 《現代地政》, 2003 年 4~8 月。
57. 黎淑慧, <公寓法中管理規約之研究>, 《萬能技術學院通識論叢》, 第一期, 2003 年 6 月, 頁 155~174。
58. 黎淑慧, <公寓大廈住戶之權利義務(上)>, 《立法院院聞》, 第卅一卷第七期, 2003 年 7 月, 頁 59~75。
59. 黎淑慧, <公寓大廈住戶之權利義務(下)>, 《立法院院聞》, 第卅一卷第八期, 2003 年 8 月, 頁 57~73。
60. 黎淑慧, <客家人與福佬族群的互動—從福佬客談起>, 《彰化師範大學白沙人文社會學報》, 2003 年 10 月, 頁 235~252。
61. 黎淑慧, <從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論社區衛生的達成> (附光碟片), 健康管理學術研討會, 元培技術學院主辦, 2003 年 10 月 25 日。
62. 黎淑慧, <從國父民權步論《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的執行>, 南台科技大學學報, 第廿八期, 2003 年 12 月。
63. 黎淑慧, <從法律觀點論社會變遷下女性權益>, 社會變遷與人文思維學術研討會, 僑光技術學院主辦, 2003 年 12 月 30 日。
64. 黎淑慧, 《論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對社區發展的影響》, 文化大學中山所博士論文, 2004 年 1 月。
65. 黎淑慧, 《人權概論》, 文京圖書公司, 2004 年 2 月。
66. 黎淑慧,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制定目的及制定過程的研究>,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學報》, 2004 年 5 月。
67. Shu-Huei Lee, "Discussing the rights of women in the work from the sexuality equality." Asian Congress of Sexuality Education. August 21-23.2004, Shu-Te Uni. Kaohsiung, Taiwan R.O.C.
68. 黎淑慧, 《公寓法與社區發展》, 新文京圖書公司, 民國 93 年 6 月。

69. 黎淑慧，〈《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中公共安全、公共衛生、公共安寧之研究〉，台灣健康管理學術研討會，台灣健康學會主辦，頁 40，2004 年 6 月 17 日。
70. 黎淑慧，〈著作權的研究〉，財經法律實用法學一系列(2)「智慧財產權法」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育達技術學院財經法律系主辦，西元 2004 年 6 月 21 日，頁 107~122。
71. 黎淑慧，〈客家人的精神及客家改良大戲〉，2004 年中國少數民族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中國四川，中央民族大學藏學研究院，西元 2004 年 7 月 12 日~16 日，頁 32~36。
72. 黎淑慧，〈從法律觀點論兒童及少年的權利〉，高雄樹德科技大學性學研究所主辦，西元 2004 年 8 月 21 日。
Shu-Huei Lee, "Concerning the Children's rights from the view of law", 2nd Asian Congress of Sexuality Education. 21st - 23rd August 2004. Kaohsiung, Taiwan (Scientific Posters).
73. 黎淑慧，〈人權課程的規劃與教學成效〉，兩岸四地教育改革的實踐與反思學術研討會，澳門大學主辦，民國 94 年 5 月 28 日~5 月 29 日。
74. 黎淑慧，〈從審議式民主論民主政治的鞏固〉，民主與法治教育研討會，明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部主辦，民國 94 年 6 月 20 日。
75. 黎淑慧，〈澳門行〉，《教師會訊》，第二版，民國 94 年 6 月 27 日。
76. 黎淑慧，〈從人權的角度看隱私權的重要性〉，僑光技術學院主辦，民國 94 年 6 月 10 日。
77. 黎淑慧，〈人權課程的規劃與成效〉，中國醫藥大學主辦，民國 94 年 4 月 22 日。
78. 黎淑慧，〈從法律的角度看兩性共治的趨勢〉，2005 女性與領導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南女子技術學院主辦，民國 94 年 5 月 2 日~5 月 3 日。
79. 黎淑慧，〈從人權的角度看隱私權的重要性〉，明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部部務會議之演講，2005 年 2 月 18 日。
80. 黎淑慧，《民主憲政與發展》，文京圖書公司，民國 94 年 2 月 10 日。

目 錄



法律與生活——從婦女權益談起

	第一章	前言	1
	第二章	家庭暴力防治法	3
	第一節	前言	3
	第二節	家庭暴力之定義	5
	第三節	家庭暴力之成因	8
	第四節	家庭暴力防治法之內容	12
		第一項 家庭暴力防治法規範的對象	13
		第二項 民事保護令的內容	
		（《家庭暴力防治法》第十三條規定）	13
		第三項 家庭暴力處理流程	16
		第四項 刑事與民事之法律訴訟	20
		第五項 父母子女與和解、調解程序	25
		第六項 個案分析	27
		第七項 《家庭暴力防治法》與其他相關法規之適用	45
	第五節	結論與建議	47
	第三章	性侵害防治法	49
	第一節	前言	49
	第二節	性騷擾與性侵害	50



第一項	性騷擾	50
第二項	大專校園性騷擾在我國之嚴重情形	52
第三項	我國對大專校園性騷擾之法律規範	57
第四項	性侵害	60
第三節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內容	62
第一項	性侵害犯罪有關刑法法律的規定	65
第二項	如何防治性侵害	69
第三項	案例介紹	76
第四節	結論	83

第四章 兩性工作平等法 85

第一節	前言	85
第二節	兩性平權在大法官會議解釋的意涵	88
第三節	從兩性工作平等看婦女權益	90
第一項	制定《兩性工作平等法》之原因	92
第二項	《兩性工作平等法》規定雇主不得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之情形	94
第三項	雇主在防治性騷擾的工作場所應做的事	94
第四項	女性勞工在面臨性騷擾時應有的態度	95
第四節	性騷擾與工作場所	98
第五節	結論	103

第五章 就業服務法 107

第一節	前言	107
第二節	就業服務法之內容	108

第一項	本法立法目的	108
第二項	本法內容分析	109
第三項	《就業服務法》之主管機關	110
第四項	就業服務法規範之分析	114
第五項	就業服務法施行簡析	123
第六項	個案分析	126
第三節	結論	131

第六章 性別平等教育法 133

第一節	前言	133
第二節	性別平等教育法的內容	136
第一項	總則的內容	136
第二項	有關學習環境及資源的規定	139
第三項	有關課程、教材與教學的規定	144
第四項	有關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事件的防治規定	146
第五項	申請調查與救濟	150
第三節	結論	158

第七章 民法中之夫妻財產制及自由處分金 161

第一節	前言	161
第二節	夫妻財產制之介紹	163
第一項	法律規範夫妻財產制之因	165
第二項	夫妻財產制和未婚者之關係	167
第三項	不想約定財產制者之法律上效果	167

第四項	結婚時彼此曾口頭約定財產分開，但沒有去辦登記 之結果	169
第五項	特有財產之義及修正內容	170
第六項	聯合財產之義及婚後財產之義	171
第七項	自由處分金之義	172
第八項	『剩餘財產差額分配請求權』之義	174
第九項	辦理約定夫妻財產制之方法	175
第三節	法定財產制與共同財產制之異同	176
第四節	法定財產制與分別財產制之異同	177
第五節	案例	178
第一項	案例一	178
第二項	案例二	183
第三項	案例三	187
第四項	案例四	190
第六節	結論	196

參考書目	206
------	-----

附錄：

附錄一：家庭暴力防治法	235
附錄二：家庭暴力防治法施行細則	253
附錄三：性侵害犯罪防治法	257
附錄四：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施行細則	265
附錄五：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要點	269

附錄六：兩性工作平等法	275
附錄七：就業服務法	285
附錄八：就業服務法施行細則	311
附錄九：民法親屬編夫妻財產制修正公布施行條文	319
附錄十：性別平等教育法	329
附錄十一：性騷擾防治法	343



第一章



前言



兩性平等議題，一直是我關心的議題，本書將從有關婦女的相關法律著手，探討婦女的權益如何保障，例如民法之夫妻財產制問題，自由處分金問題；兩性工作平等權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就業服務法；性騷擾防治法等。希望藉由這些法律，讓婦女不必在陰暗角落中過日子，勇於面對自己的困境，進而爭取自己的權益；而婦女與兒童之權益，在當今社會，仍屬於弱勢團體。因此，日後也願從兒童及青少年福利法來討論，希望婦女權益，兒童及少年權益能逐漸落實，符合吾國是一人權立國之國度。